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2169926
聯 絡 人：黃千桂05-2254321#363
電子郵件：tina733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15050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.pdf、附件2.odt、附件3.pdf (109ED10461_1_071722445241.pdf、
109ED10461_2_071722445241.odt、109ED10461_3_07172244524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辦法」第二條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9年3月24日以衛授疾字第1090100662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該辦法第二條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09年3月30日嘉市衛疾字第10900015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附件電子檔業公告於本府教育處網站之「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護網」專區，相關訊息將隨時依防疫需求更新訊息並公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
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
(含附件)、嘉義市立體育場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